

城阳法院启动“为群众办实事示范法院”创建活动

案件审执平均周期缩短至38.95天

■青岛财经日报/首页新闻 记者 刘瑞东 通讯员 史潇潇

近日,青岛市城阳区人民法院举行新闻发布会,通报城阳法院创建全国“为群众办实事示范法院”工作开展情况,发布“为群众办实事”十大举措和十大典型案例。

今年以来,城阳法院认真贯彻落实城阳区第七次党代会、城阳区两会精神及上级法院决策部署,在青岛市首家启动“为群众办实事示范法院”创建活动,坚持以创建工作为抓手,谋划部署全年重点工作,深入推进在加强政治建设、促进队伍清明、增强为民服务、优化服务大局、全面提质增效、提升司法能力等六个方面走在前列,努力解决人民群众在“打官司”过程中的急难愁盼和痛点堵点难点问题,为打造湾区都市活力城阳贡献司法力量。

坚持实办实事 突出活动成效

一是服务保障大局。城阳法院推出优化营商环境18项重点举措,牵头制定诉源治理制度文件,出台工作举措13项,组建2个批次60余人防疫工作队,支援防疫工作。

二是优化诉讼服务。城阳法院线下搭建老幼病残特殊群体立案绿色通道,线上推行高效便捷网络诉讼服务。今年以来,城阳法院网上立案4012件,电子送达11212次,12368诉讼服务热线解答群众

咨询4178件,群众满意度100%。

三是推进成果转化。截至三月底,城阳法院案件审执平均周期缩短至38.95天,结案率为青岛市最高,其他多项核心指标位居青岛市前列。

打造阳光法院 锻造正义先锋

一是坚持开门创建。城阳法院领导带队联系服务城阳区重大项目,今年以来走访重点企业及项目24处,解答法律咨询39个,收集问题建议13条。

二是加强宣传力度。在城阳法院微信公众号开设“实办实事”专栏,发布典型案例、亮点工作等稿件80余篇。

三是强化队伍建设。城阳法院深入开展“司法作风能力提升年”活动,倡树“严、真、细、实、快”工作作风,培树“正义先锋”优秀团队等先进典型,推进治党治院走深走实。

城阳法院副院长杜钧海表示,本次发布“为群众办实事”十大举措和十大典型案例,这是城阳法院以实际行动践行“为群众办实事”的典型代表,集中展现了城阳法院精准对接群众期待要求、突出审判职能,让诉讼更便民亲民、司法更安民惠民的工作成效。

“通过这次活动,感受到了法院为群众办实事的决心和作为,希望法院继续发挥审判职能,公正



城阳法院创建“为群众办实事示范法院”新闻发布会现场。

司法、司法为民,不断满足人民群众的司法需求。”到会的城阳区人大代表对法院工作给予高度评价。

“这是我院创建‘为群众办实事示范法院’启动部署阶段的首场新闻发布会,是我院以最高的重视、最快的响应、最全面的举措开展本次创建活动

的重点体现。今后我们将定期召开新闻发布会,广泛发布优秀案例和典型经验,通报工作进展,坚持为群众办实事融入法院主责主业和长期规划,杜绝突击过关创建模式,确保工作实效和长效。”城阳法院党组书记、院长肖政表示。

相关链接

城阳法院“为群众办实事”部分典型案例

案例一:

10小时完成财产保全 保障472名工人权益

【案情简介】

2022年1月,青岛某橡胶公司开始拖欠工资,工人徐某等472人向城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提起劳动仲裁,并同时向仲裁委提出财产保全申请,请求冻结该公司银行存款1799余万元或查封其他同等价值财产。3月7日,城阳区劳动仲裁委将保全相关材料提交城阳法院,委托法院采取财产保全措施。

【保全直击】

城阳法院立案受理后,积极与城阳区委政法委、街道办事处、城阳区劳动仲裁委沟通,详细了解案情。据了解,该公司经营状况恶化,主要资产系厂房内堆积的轮胎,因此需要前往该公司所在园区进行实物查封。3月7日下午,城阳法院第一时间指派保全团队4人驱车前往该公司园区。考虑到该公司的厂房面积大,且有上百工人围聚在厂房周边,双方矛盾容易激化,既不利于纠纷化解,也不利于社会稳定。办案法官在前往该公司的途中,组织保全团队人员制定了保全预案。到达现场后,保全团队迅速开展工作,按照预案逐一清点轮胎并张贴封条。保全团队历时3个多小时,共计清点了48000余条轮胎,于当天下午5时许完成查封工作。

【典型意义】

近年来,受疫情等因素影响,部分企业陷入经营困境,拖欠工资的群体性案件时有发生,其中个别企业出现消极应对,甚至隐匿、转移财产,不仅对劳动者的合法权益造成危害,也成为影响社会稳定的不安因素。本案保全申请标的额大,涉及工人数多,查封的实物数量巨大。城阳法院在收到委托保全的材料后当即立案,在10小时内迅速完成了保全措施,既避免涉案财产转移,从源头上维护了工人的合法权益,为妥善化解劳动争议奠定坚实基础,又避免事态恶化、矛盾升级,有效化解了社会不稳定因素,取得良好社会效果。

案例二:

销售有毒、有害食品 被告人获刑并处罚金

【案情简介】

2018年11月以来,李某通过其在城阳区经营的一家保健店销售含西地那非成分的口服保健品,后被公安机关查获。公安机关在店内查扣“中药伟哥”等多种口服保健品共81盒、810粒。经检测,扣押保健品检出西地那非成分。

【裁判结果】

城阳检察院对被告人李某提起公诉,同时提起附带民事公益诉讼,城阳法院合并审理了该起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罪附带公益诉讼案件。2022年2月,城阳法院以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罪,一审判处被告人李某有期徒刑6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3000元,责令其缴纳惩罚性赔偿金9800元,并在青岛主流媒体上公开赔礼道歉,禁止其在刑罚执行完毕之日起三年内从事食品生产、销售及相关活动,被告人李某表示服判。

【典型意义】

在食品中添加有毒、有害的非食品添加剂进行销售,一直是各级司法机关严厉打击的行为。本案是在口服保健品中非法添加药物成分,对身体的危害与常见的有毒有害食品相比,有过之而无不及。城阳法院针对近年来的保健品乱象,对销售有毒有害保健品的行为保持高压态势,没有给予缓刑处理,同时进行了罚金、公开道歉和从业限制的处理,全方位震慑类似行为的发生,力求达到“办理一案、警示一片、净化一方”的教育效果,切实维护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案例三:

以自诉刑事案件为契机 一揽子实质性化解纠纷

【案情简介】

2018年,城阳法院对郭某修等三人诉郭某因物

权保护纠纷作出判决。判决生效后,由于当事人对法律规定、判决书的履行方式及农村历史遗留问题存在严重分歧,郭某因一直抗拒法院执行。2020年12月28日,郭某修等人以郭某因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向城阳法院提起刑事自诉。

【调解直击】

刑事自诉立案后,郭某因仍拒绝履行民事判决确定的义务,城阳法院依法下达逮捕令,将郭某因逮捕归案。以此为契机,刑事办案法官多次到社区走访,了解纠纷背景,刑事、民事、执行法官共同研判案情,本着促进邻里团结互爱、公平合理的基本原则,制定工作方案,力求从双方矛盾焦点突破,一

揽子实质性化解纠纷。办案法官根据各方不同情况、不同诉求多次到当事人家中面对面沟通,同时协调街道、村委等多方力量共同调解。经过多番耐心细致的疏导,各方终于解开了心结,就争议达成一致意见。被告人郭某因一方自行执行民事判决,刑事自诉人郭某修等人撤回刑事自诉,困扰四家人的相邻纠纷得以圆满化解。

【典型意义】

城阳法院通过当事人提起刑事自诉的契机,内部跨部门形成合力,外部积极联合基层组织等共同开展调解工作,最终促成各方从根本上解决矛盾,一方面定分止争,另一方面也促进了所在社区的和谐稳定。

平安开发区消防专栏 第271期

开发区消防开展清明“网上祭英烈”活动

■青岛财经日报/首页新闻 记者 蒋世龙 通讯员 刘春凯

为大力弘扬消防英烈精神,积极营造缅怀英烈、崇尚英烈、学习英烈的浓厚氛围,结合疫情防控措施,清明期间,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大队组织开展网上祭英烈活动,表达对消防英烈们的崇高敬意和无限哀思。

祭奠活动中,大队组织队员登录支队网上祭英烈网页,认真浏览和学习了消防英烈的模范精神和英雄事迹,使全体队员的思想得到了洗礼,并开展集体默哀、网上献花、留言等方式,深切缅怀消防英烈们的不朽功绩,表达崇敬之心、感念之情、传承之志。

此次网上祭英烈活动,切实增强了消防救援人员对消防英烈的崇敬之情,激发了他们献身消防救援事业的决心。队员们纷纷表示要把

英烈忠于使命、献身使命、不辱使命的崇高精神继续传承发扬,积极履行职责,全力做好灭火战斗、抢险救援等各项工作,用实际行动告慰英烈,为人民的安居乐业和社会的繁荣稳定贡献自己的力量。



消防员集体默哀深切缅怀消防英烈。

主办: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大队
地址:青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江山南路666号卓亭广场

法治李沧专栏 第24期

■青岛财经日报/首页新闻 记者 蒋世龙 通讯员 赵文岭

人民调解制度是一项具有中国特色的法律制度,是公共法律服务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中发挥着基础性作用,李沧区采取五项措施高标准打造调解员队伍:

一是层层落实队伍建设。按照《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人民调解队伍建设的意见〉的十条措施》要求,在巩固规范兼职调解员队伍的同时,持续加强专职调解员队伍建设,采取政府购买服务、以案定补等方式,重点落实每个街道2名、每个社区1名以上专职调解员。

二是抓紧抓实队伍培训。建立健全

人民调解员全员培训制度,通过组织培训推动调解员队伍素质提升。全面开展人民调解员等级评定工作,各调委会至少要有1名等级调解员。落实人民调解员持证上岗、等级管理、违规惩戒等制度,优化队伍管理。

三是注重培养专家队伍。积极从重点行业和领域选聘调解专家,培育更多调解领军人物。做到矛盾纠纷排查全覆盖、化解及时有效,调解工作质量和水平明显提升,调解服务大局、保障民生的作用更加凸显,基本实现小事不出社区,大事不出街道,矛盾不上交。

四是织密调解组织网络。调解员遍布各街道、各社区和各行业、专业领域,明确调解员熟悉社情民意、了解群众诉求,发挥调解工作具有贴近群众、灵活性强、效率高等优势,在防范风险、化解矛盾、维护稳定方面落实“第一道防线”作用。

五是跟踪督导检查到位。结合辖区实际,扎实有效做好矛盾纠纷源头预防、排查预警、调解化解工作,推动调解工作高质量发展,为平安李沧、法治李沧建设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调解员化解一起纠纷现场。

主办:青岛市李沧区司法局

法律援助热线:87612348

李沧公证处:87610101